

Nova的博客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主页

SATURDAY, JANUARY 11, 2014

金钟：毛泽东的情人自白录

毛泽东的情人自白录

作者：金钟

(博讯北京时间2011年10月14日 转载)

開放雜誌編者按：新近出版的《司徒華回憶錄》，提到八九年六四事件後曾協助一名「毛澤東情婦」移民美國。她就是毛身邊僅次於張玉鳳、孟錦雲的女人陳惠敏（陳露文）。本刊主編一九九七年在香港與其相識，協助她出版回憶錄，並記錄多次深入談話的內容，撰成此文，以饗讀者。

這是一段奇遇，故事發生在香港回歸的一九九七年，迄今已經相隔十四年。

我在香港做新聞人物專訪，可謂「不計其數」，一般都是當月發表，為甚麼對這樣有趣的人物故事，竟能擱置十餘年隱忍不發？那要從和陳小姐的最後一次見面說起。

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是我太太的生日，三天前約陳小姐一聚，她說要請我們吃飯。晚上七點，我們在銅鑼灣雪園酒家相會。陳小姐是一位很健談的人，我們已經見面談過幾次。談她要出書的事。她委托我做經理人（口頭表示），幫她找出版社，讓出版社出錢買她的故事，她深信「李志綏寫的都是關著門外的事，關著門裏面的事，要我來寫」，一定比李志綏的書更暢銷。她說台灣兩大報都要連載她的故事，還有一位女作家蔣×也要為她寫書，她拒絕了。她問我李志綏回憶錄賺了多少钱？我聽說四十萬美金。她不屑地說：「四十萬？炒一層樓就夠了，我不是垃圾，我是貴妃。」

雪園飯店：不愉快的分手

她跟我談過不少跟毛一起的事。我也確實看好她可能出版的這樣一本「紅朝秘史」。我曾認真地追蹤李志綏的故事，在李醫生生前做過對他的獨家專訪，發表過李醫生回憶錄續集的片斷。他去世後，專門出版紀念文集《反叛的禦醫》。李醫生是第一位站出來指證毛荒淫無道的人，他的權威見證，引起廣泛關注與好奇，他的回憶錄一九九四年出版後，暢銷至今。但是，還沒有第二個人出來現身說法印證李志綏的書，現在有了這位當事人，和毛有過多年親密關係的前空軍政治部文工團女演員，要和盤托出，我當然義不容辭，竭力成人之美。



圖：文革中，中南海一組，毛身邊的工作人員：前排右三陳惠敏，右二張玉鳳。（陳惠敏）

她問我，找出版社的事進展如何？我坦白：「不順利，人家嫌你要價太高，中國時報總經理黃肇松先生告訴我，鮑威爾（美國三軍聯席會議主席）的回憶錄才值五百萬美元」！鮑書中文版權才二萬美元，但陳小姐一直不願接受降價的條件，我反覆解釋，西方出版社打造一本暢銷書要下很多功夫……當她知道出書的困難後，就開始抱怨我不懂得「報喜不報憂」，抱怨我沒有安排她親自跟出版商談，她說她的精采故事一定能使對方高價出手。

說著，她突然問我：「我跟你說了這麼多，你為甚麼不寫？徐四民帶個攝影師找我，我沒有同意，就寫了一篇，說我是毛的『紅顏知己』。」徐是《鏡報》月刊前社長。

我一再解釋，我沒有寫，因為是談出書而不是報導。她說，寫訪問和寫書，有甚麼不同！我說，要寫，也要在七一之後，馬上就是「七一回歸」了，我們要準備大型專刊。她仍然聽不進去。直到晚餐結束，我們走在街上還在大聲和我爭吵——沒想到會是這樣不愉快的結局，她說以後見面難了，她不會再來香港。九七之前她一定要離開香港，她計劃去澳洲，做投資移民。

我太太非常失落，一個生日晚會，竟然要忍受老公和一個女人不停地爭吵。直到和陳小姐分手，她才大嘆一口氣，一路無語——嫁給這樣的老公多麼無趣！沒完沒了的政治！政治！

我也異常沮喪。九七前的生日——我記住了這一天。那是我和「毛的女人」交往的終結。留下的是一個專事記錄她談話的小本子，和為她拍的一些照片。接著是香港百年歷史的大日子，九七回歸大典，全球數千記者涌來香港。採訪和被採訪，夜以繼日，陳小姐的故事，當然排不上日程，而且，那最後不愉快的記憶也讓我不自覺地壓抑了平日採訪中的寫作衝動。最近司徒華回憶錄提到「毛澤東的情婦」，提醒我不能再拖延這筆文債。

揭開和孟錦雲當「現行反革命」之謎

第一次會見陳露文小姐是在一九九七年春節期間的二月十二日，在九龍祝家莊飯店，那是透過張寧（林彪的未婚兒媳）的介紹，因為九六年八月同事蔡咏梅採訪過張寧，而張寧和陳露文同是前

空政文工團的舞蹈演員，她們都是來自南京的軍人家庭。張寧和陳露文還有聯繫，知道陳在香港。於是，我和蔡一道去見她。

我的好奇心可想而知：為毛所寵的宮女，是天生麗質，還是美人遲暮？我們見到的是一位中年婦女，笑臉相迎，剪著短髮，挽著一個啡色手袋。精神旺盛，一眼可見是屬於性格開朗熱情的一類女性。個子大約有一米七，根據她後來的描述，她應是四十九歲。當然，此時很難想像她在毛身邊的容貌，畢竟，她離開毛已經二十一年。

打開話匣子，她可真是有點「口沒遮攔」，非常爽快地說往事。我們沒有一句廢話地便切入毛的話題上，問她是怎樣走近毛的身邊？她說，第一次見毛主席時，只有十四歲，那是一九六二年。她在空政文工團舞蹈隊「上班」，直到一九六七年文革初期。她們那時每週兩次去中南海陪毛跳舞。

「為甚麼一九六七年就停止了？」

「那時文化大革命造反有理」，陳露文說：「我們也不懂政治，跟著發牢騷，我和孟錦雲一起議論毛主席，說毛像皇帝三宮六苑，我們算甚麼？是妃子要冊封，是妓女要收錢，是舞女要好玩，我們甚麼都沒有——這話被文工團的頭頭劉素媛聽到，她連夜去向毛報告，毛聽後只說了兩個字：造謠！就把孟錦雲和我抓起來，打成現行反革命，遭到毒打，我被送去東北。說我們反對毛主席。」

我們知道，毛晚年身邊有兩個寵女：張玉鳳和孟錦雲。張之受寵，介入政治之深已不是秘密，孟在毛死後較低調，只有一本郭金榮著《毛澤東的黃金歲月》（一九九〇年出版，二〇〇九年又重炒一本《走進毛澤東的黃昏歲月》），是孟的口述之作，雖是黨性作品，却也透露了一些細節。最引人生疑的是，孟這樣一個陪毛跳舞的女孩，怎麼突然成為反毛的「現行反革命」？郭的書中稱，孟案是當年的「一號問題」，誰也不准打聽，不准傳說，是涉及毛的絕密。而七五年夏天，毛又突然將孟收回身邊工作，此時已婚的孟，想要一個孩子，毛竟不予批准。孟戴著反革命帽子，在毛身邊，甚至可代毛圈閱機密文件……這在那全國鬥得你死我活的時代，是何等荒謬的事！

自由進出香港許家屯辦公室

因此，海外許多評論都認定孟和毛的關係不僅陪舞還有陪睡。現在，陳露文的披露可視為一個旁證。她和孟錦雲同年，事後遭遇更慘。林彪事件後，她得以從東北送回北京，挨打的傷痛，遺留至今。後來再進中南海，直到毛死前。前後經歷十四年。

陳露文說，她的本名是「陳惠敏」，為了隱蔽其身份，才改名陳露文。張戎在《毛澤東鮮為人知的故事》的採訪名單之「身邊工作人員、女朋友」中，陳惠敏和張玉鳳、孟錦雲在列。

陳露文說，她是毛身邊女伴中，唯一的幹部子女。張玉鳳是東北籍的列車服務員、孟錦雲是出身不好的湖北平民之家。而陳露文之父陳玉生是新四軍第三軍分區的司令員，前香港新華社社長許家屯曾在陳玉生部抗日地區任泰興縣委書記，後任陳部政治部副主任。許在九七年九月香港《蘋果日報》專欄中提到陳玉生抗日初期是中共秘密黨員。

因此，憑借其父曾是許家屯的上級，陳露文八三年來香港後，便可自由出入新華社，有時直入許家屯辦公室。陳說，許家屯常告誡她不要「亂說話」，尤其是關於毛的話題，甚至嚇唬她，要小

心，否則會被暗殺，被綁架回去。（許還說他親自批示過江蘇歌舞團一名因說出和毛有一夜情的演員判處死刑）。後來怕影響不好，許家屯便下令新華社門警不讓陳露文隨便進入。

一九八六年八月，陳露文果然出事。那年她回北京被國安在西苑飯店綁架。藉口是她在外面講毛的私事，泄露黨的機密。關在香山雙清別墅，被嚴密看守，住在一個二層樓上，關了一年八個月，才放她回南京老家。

後來，中央派向守志（南京軍區司令員）和江蘇省委書記等人向她父親宣布陳露文沒有問題，「父親對我的事管不了，只盼我走遠點」。她父親一九九四年去世，九十六歲。去世前住南京，任江蘇省政協副主席。陳父受到尊重，是因為早年自組遊擊隊抗日，為國民黨收編後，接應新四軍建立蘇北根據地，立下大功，任新四軍（三野）第三縱隊司令，副司令為葉飛、張愛萍。陳露文僅有的小學教育就在南京軍區子弟小學（衛崗小學）入讀，和張寧、劉伯承之女、許世友之女同窗。



前香港新華社社長許家屯（左二），曾是陳惠敏（左一）父親新四軍部隊的下屬。攝於文革期間。（陳惠敏）

英國特工認證她是毛的情婦

八九學潮失敗後，陳露文看到很多人逃亡香港，她便趁機偷渡，重返香港。走的甚麼路線？她沒有說。最近司徒華回憶錄《大江東去》出版，其中提到「黃雀行動」也幫了一名「毛澤東情婦」去美國。當即令我想到陳露文。

華叔提到此婦人的特徵：①帶有一名八歲兒子；②曾是解放軍文工團；③毛死後嫁給南京軍區副司令之子；④從事軍火生意；⑤曾關押北京西山；⑥花了二十萬元偷渡來港。

對照陳露文向我談到的情況，此婦是她無疑。她確有一子相伴，我也見過，九七年十九歲，個頭高瘦。八九年應該是十歲。陳露文的婚姻也沒錯，是南京軍區副司令之子，名叫「段煥京」（這是陳所述，查當時南軍副司令名段煥競，怎麼與子同音？）她說，毛死前四個月曾囑咐她，趕快離開北京，到南方去，嫁人。她將此事告江華、葉飛，他們認為是毛安排後事。她遂下嫁段家，一年後誕下男嬰。丈夫湖南茶陵人。對這段婚姻，她描述道：

「結婚幾天，我就感到厭倦，我們在一起，一點情趣也沒有，乏味之至。他甚至不能諒解我和毛

的關係，我們的孩子被他罵做毛的雜種，竟拿來摔，只有離婚。」

為查證華叔回憶錄的記載，我特地詢問支聯會常委張文光先生。原來「毛情婦」這單案子是他經手辦理的。張文光說：八九年的一天，有人帶了這位婦女和他兒子來見我，說了她和毛的關係，要我們幫她移民美國。我立即報告港府政治部保安科，希望安排和這女人接觸，查明真相。港府一名老外，相信是英國高級特工，隨即和該母子見了面，很快通知我，說沒錯，是毛澤東情婦。

張文光說，他將此事報告華叔，我們都很驚訝英國特工收集中國情報的能力。但是有些細節華叔老了，記得不準確。例如是否去了美國？

這點華叔書中是有差錯。因為陳露文八九年來港，一直到九七前才辦成移民，她告訴我已辦好去澳洲。幾年後，又有人告訴我，她其實是去了英國。九七後我和她就斷了聯繫。

毛認陳露文是女兒和情人

春節期間見過陳露文之後，二月十九日，鄧小平死了，這是大事。兩天後，陳約我去她家看照片。二十二日下午七點，我趕到她在西貢西沙小築9E的家中拜訪并看照片。這是最關注的事——現在，史料對於出版者而言，最重視的莫過於「老照片」，李志綏醫生如果沒有那些和毛的合影，其公信力一定會大打折扣。香港八卦報紙的「狗仔隊」，目標也是為了獵取現場照片以取信于市民。

但陳露文坦白告訴我，她沒有和毛的照片。為甚麼？她說，這方面毛很謹慎。盡管外傳毛的女人無數，但公開的照片只有兩個：張玉鳳和孟錦雲。因她們二人是有正式身份的：毛的機要秘書和護士。可以出鏡。而她「甚麼也不是」。我問她：毛認為你是甚麼？

「毛說過，我是他的女兒和情人。我反問他，那不是亂倫嗎？毛聽後大笑不語。他的倫理就是與眾不同。他也說過我是『尤物』，初初我還不明白尤物是甚麼？後來才知道，就是今天香港很愛說的性感。」

我跟她解釋，大陸過去沒有「性感」一詞，就像「做愛」二字也是文革後才流行一樣。尤物，字面上是你特別喜愛的物品，用之女性，便有風騷、妖艷之類的意思。俗語難聽點：叫「騷貨」。她聽了笑起來，說，我比張玉鳳孟錦雲大概要騷一點。（幹部子弟總是比較放肆吧。）

她說沒有和毛的照片，其他的都有。於是，她拿出一大盒照片，傾倒在沙發上，讓我看。大部份是黑白的老照片，而且尺寸小。我順便挑了幾張，她同意我去複製。如圖這張在中南海和張玉鳳等的合影，她在前排中間。似乎沒有孟錦雲。還有和一些老幹部的合影。

毛是政治家，鄧小平只是政客

趁鄧小平屍骨未寒，我挑起話頭，問她毛鄧的恩怨，可有所聞？陳露文說了不少。

她又是從自己說起。她說，八六年她在北京被國安關押，事關鄧小平要整楊得志。鄧小平之女毛毛的丈夫賀平（總參裝備部副部長）被指壟斷軍火生意，又不報告總參謀長楊得志，直接向鄧匯報。楊為此而不滿，曾在軍委會議上，當著鄧的面，指責賀平做法反應不好，讓鄧很難堪。鄧便找岔報復楊：抓她，逼她交待「出賣情報」。她說，因為楊得志是她爸陳玉生的部下，她也和楊

相熟，鄧要借她打楊。

其間是否有生意上的衝突？她在二月十六日對我說過楊得志追求她，給她軍火生意做。華叔回憶錄也提到過她和前夫「做軍火生意」。她說過，毛死後，粟裕（大將，陳父上級），楊得志都愛她，表示可以離婚，和她結婚。

陳露文對父執輩的將領中，對楊得志上將（1911-1994）最為好感，說他為人正直，是一名杰出的戰將。她告訴我，一九七九年，鄧發動的懲越之戰，許世友指揮東線，大敗；楊得志指揮的西綫却獲得大勝，因而，八〇年晉升為總參謀長。粟裕曾對陳露文稱讚其父早年救援新四軍，說「沒有你父親我們待不下去」。粟裕曾任新四軍一師兼六師師長。（毛曾盛讚粟裕的戰功，說粟裕應領元帥銜，但粟裕謙讓，三次辭帥，故位列大將第一名）。陳露文沒有接受兩位將軍的追求，尊敬他們為父叔長輩。對我說，他們都是「你們湖南人」。

陳露文口中的鄧小平根本不值得尊敬。她拿鄧與毛比，說毛從未動用軍隊攻打學生；不會當眾訓斥耿飆黃華「胡說八道」；鄧在軍內排斥三野，重用親信，劉伯承元帥性格內向，功名就被鄧搶了去。她說，重用太子黨，其實是鄧的主意，鄧說還是自己的子弟好，鄒家華、李鵬、江澤民才上得去。她說毛是政治家，鄧只是個辦事能力還不錯的政客。鄧恨死了毛，要拉毛下神台，故意放李志綏出來，搞臭毛……

對英國記者介紹中南海舞會

我問她，毛還有甚麼東西贈送給她？

她說，毛有詩和手稿贈她，她都已轉送給人，包括宋任窮、江華、陳昊蘇、陳小魯、陳丕顯、陶斯亮、楊得志、粟裕等，共有十多首詩。我問她寫了甚麼？她說只記得一句：「來年相會在夢中」。

她說，高幹中不少人都知道她和毛的關係，有的見了她還下跪叩頭，叫她「娘娘」，求她在毛面前說情，讓他們「落實政策」。她和陶斯亮是好朋友，是乾姐妹，她多次和毛關說陶父親（陶鑄）的事，但不管用。她說理由（陶斯亮丈夫，報告文學作家）還打算寫她的故事。



1997年3月攝於香港萬豪酒店。左起：金鐘、陳惠敏、梅兆贊。（金鐘）

陳露文和毛澤東的性關係，究竟是玩伴還是寵妃？是我一直是想探清的問題。每次見面她都會談到一些。例如三月七日，我特地安排英國資深記者梅兆贊（Jonathan Mirsky）博士和陳露文見面。在萬豪酒店自助餐談了兩個多小時。那天她著一襲紅色套裝，短裙合身，神采奕奕。梅博士懂中文，不用翻譯，對中國問題素有研究。我請陳小姐說話慢一點就行。

她說了八六年在北京被關押三年的經過後，便說明中南海伴舞的情況。她說那是一九六二年開始的一項「政治任務」：中央首長要借跳舞有益健康。那時是困難時期，她十四歲，已發育得有一米六八的個頭。去中南海跳舞，對她們這班女孩有一個實際的好處，就是可以吃一頓豐富的晚餐，富強麵和美味的炒菜，外面是吃不到的。她們的舞場，由空政、公安文工團負責，專為毛澤東、劉少奇、朱德三首長服務。舞場百餘人，樂隊伴奏，女孩子一排坐在一側等候邀請上場。

她說是有休息室，有女演員陪毛，端茶入室，一個多小時不出來，有沒有人上床？她不知道。舞會每週兩次，每次要跳到三、四點鐘，白天還要上班排節目，宣傳演出，「非常累」。周恩來的舞場要低一級，由海政文工團伴舞。

高層個個玩女人，周鄧都不例外

當問到《叫父親太沉重》，周恩來有沒有婚外情時，陳露文毫不猶豫地說：周有情人，是一位將軍的妻子，比她大十歲，是海政的舞蹈演員。周常打電話找她，在她們那圈子裏人皆知道。她說

「艾蓓完全是周恩來的女兒！」艾的養父是個副部長，生母在北京，當然不會公開。

陳露文解釋說，高層除陳雲身體衰弱，林彪「抽白麵（鴉片）」外，個個都玩女人，老帥朱、葉、老鄧都不例外。他們當這是最高的特權享受。有的高幹還「扒灰」，搞兒媳婦，告到毛那裡。下級爲了巴結上級，也以介紹女孩子爲最好的手段。有人專機從杭州送一女給毛，毛看不上眼，當即飛返杭。毛曾要她介紹姐姐來京（陳露文一家十姊妹，她排行老七），被她拒絕。張玉鳳就沒有拒絕介紹其妹到中南海服侍毛。

陳露文談到毛的生育能力時，說一段頗為大膽的話：「毛有生育能力，李醫生有幫毛的女人打胎。只是到老了，才不行，後來已經不能射精，只是精神上發泄，玩一玩。」

當時，我特別注意到梅博士對「不能射精」一語的反應，可能是陳說得太快，梅博士沒有聽到，我卻聽得很清楚。陳還說，文革開始後，江青大出風頭，她完全不理會毛的性事，只盼他多玩些，她好在政治上盡情發揮和抓權。

梅兆贊後來問我：關於陳露文的事，香港記者爲甚麼沒有人去追蹤？我回答說，可能是怕太敏感吧，連李志綏的書出版，香港媒體興趣都不大，感興趣的是大陸人。針對陳露文想移民美國的要求，梅博士還幫她找美英駐港領事探聽過，他說，領事館的人早已認識她，說，和毛上過兩次床，就想辦政治庇護？

那天在萬豪，陳露文胃口很好，吃了不少生蚝。

和毛是如魚得水的忘年之交

談毛的私生活，正月初十那天，在航空大廈的談話較為詳備。下午三點四十，我遲到十分鐘，陳露文已在拐彎街口等我，身著一套白色裙裝，配白色高跟鞋。她帶我上六樓，介紹這是她以每呎九千元炒得的一層樓，正待價而沽，我們在一張寫字枱，相對而坐。她一開口就講了半小時。說做軍火生意、炒樓曾賺到兩個億，現在還有三千萬港幣在手。

我問她：來香港多年為何不結婚？

她說：「我在大陸有很多人追，文革後有兩個中央委員追我，簡直瘋狂。來香港也有甚麼董事長追我，還有人給我介紹大富豪×××。我無動於衷。我爲甚麼要離婚？就是因爲和毛主席的那段關係太刻骨銘心，其他人就顯得太平淡無味。」我一邊記錄，一邊請她解釋。

「隨著權力的增長，他的性欲也變得旺盛，以至變態，無人可以適應。因爲毛是一個非常態的人，性自然如此。毛是做愛的高手，不是一般的性交。他很反感周恩來裝聖人，情人多，不敢做。也反感劉少奇說他老婆都是正式結婚，只有我一個亂來？毛的可愛就在於他的真，他敢說，他就是秦始皇。」

「有張玉鳳、孟錦雲在身邊，還不能滿足他嗎？」我問道。

她說：她們兩個賢淑，聽話，但呆板，不會做，只當自己是工具，不主動，沒法讓毛有如魚得水的快樂。我不同，毛可以當她們的面叫喚：「陳惠敏勾引我，讓我看不了書！」

她沒有說怎樣勾引毛。但說她常在毛面前赤裸裸地看書，以請教問題靠近毛，毛很欣賞她的眼

神.....只能想像，六六年才十八歲的她，以舞蹈演員的裸體示人，七十歲的毛怎能招架得住？她說，毛的性意識特強，第一次強暴她時，將她的衣衫撕爛，讓她「一下子完全崩潰了」，經過多次強暴，他們終於成了忘年之交！她說毛的膚色光滑紅潤，可愛極了。

她透露毛有些怪癖，愛光屁股放響屁，還讓她們記錄一天放多少次。他認為放屁是健康的表現。毛喜歡和她互相逗弄，不是單方面滿足。還不止一次讓她看他怎樣和其他女孩玩。她說毛熟讀《金瓶梅》，說「貴在意淫」。他不看色情電影，「有我們在身邊陪他，足够了。但江青看三級片。」

陳露文和毛討論過恩格斯的婚姻理論，一夫一妻制由私有制而引起，也會隨私有制消滅而滅亡，她和毛都贊成「共產共妻」。

戀戀不忘毛的帝王之恩

和陳露文的談話，根據我的記錄共有六次，每次都在兩三個小時以上，出書始終是她最關心的事。她說，很多人都是想利用她發財。北京也有人找她，要她為黨史留下材料，被她拒絕。我相信，她是有心出版一本比李志綏回憶錄更為真實的書，記載她和毛的前後十餘年的情緣。她一再說明，所以要價數百萬美元，是要得到補償，「蹂躪了我的全部青春」，有一次非常傷感的訴說，「毛把我害得這樣慘，弄得我和任何男人都不能滿足，結婚的慾望也沒有了！」但是，她並不缺錢。她也想出名，甚至說，以後要別人提到毛就知道我，像楊貴妃和唐明皇一樣。

她非常自信。聲稱沾上了毛的靈氣。其實，也有毛的不可一世和無知，造就她的野心。大陸給她「封口費」，讓她炒樓，一次損失三千六百萬，面不改色。她氣憤地罵，英美當她垃圾，不給她移民，視她比一個流亡學生還不如。她要出一本超過李志綏的書給他們看看。

她不諱言，對毛的至高崇拜，懷念毛。她說時常托夢，毛對她說，「只要不跟別人一道反我就好，對我的事，實事求是就行了，我不怕暴露。」她說，毛是天才，超凡脫俗。毛喜歡她，也是因為她聰明、坦白、反潮流，不僅僅是她漂亮性感。江青也是和毛的性格相互吸引，她是絕對忠於毛的。毛身邊的人，如「汪東興很壞，幹了很多你想像不到的壞事」。

她說，她不怕國安追殺，他們找她談了五次，要她回國去住，給她房子。她不要。但是香港不安全，她一定要走。到外國生活，和兒子相依為命。她預言毛派還會在中國上臺。

從一九九七年，她對我寄與希望，出版她的回憶錄，匆匆十四年過去，猶如春水了無痕。她在哪裡？別來無恙？在大時代的洪流中，多少風流人物都已瞬間即逝，她想做的「亂世佳人」之夢，不過是一代暴君的一個注腳而已。

她說的這些故事有多少份量？讀者和紅牆中人自可判斷。「白頭宮女在，閒坐說玄宗」，也算一篇故事新編吧。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日於香港。原載《開放雜誌》2011年10月號) (Modified on 2011/10/14)
(博訊 boxun.com)
2630745

[Share](#)

No comments:

[Post a Comment](#)



[Home](#)



[View web version](#)

关于我

 **Nova**

[View my complete profile](#)

Powered by [Blogger](#).